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MB1C043542024100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珲春市医疗保险经办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珲春恒达广告装饰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珲春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珲春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珲春恒达广告装饰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珲春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珲春恒达广告装饰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珲春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珲春恒达广告装饰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印刷服务	-	印刷材料:320克白卡,印刷工艺:数码彩印,印刷尺寸:随机,印刷数量:20000,其他服务响应:送货上门	品牌:,印刷材料:320克白卡,印刷工艺:数码彩印,印刷尺寸:随机,印刷数量:20000,其他服务响应:送货上门	1	项	6480.00	648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48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肆佰捌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货到付款，乙方需提供正规增值税发票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乙方负责送货上门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珲春农商行

账号:

账号: 0790702011015200063686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